

证券代码：873396

证券简称：创世达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创世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包装材料	1,000,000	382,506.17	预计 2025 年采购需求随业绩增长而增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移动电源、无线充电器等	1,000,000	11,758.54	预计 2025 年业绩规模将提高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50,000,000	34,897,000.00	预计 2025 年资金需求将增加
合计	-	52,000,000	35,291,264.71	-

注：“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为未经审计数，最终以审定数为准。

（二）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单位：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姓名或名称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履约能力	交易内容
1	关联采购	深圳市乐彩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1,000,000	较强	采购包装材料

2	关联销售	深圳市忆捷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较强	销售移动电源、无线充电器等
3	关联担保	周汉鹏、马瑶、武秀斌	50,000,000	较强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或反担保

2、关联方基本情况

（1）深圳市乐彩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上李朗社区布澜路中盛科技园 6 号厂房 2 楼

法定代表人：周汉楚

实际控制人：周汉楚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纸制品、包装制品、塑胶五金、计算机软硬件及周边设备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以上不含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安全防护产品的购销；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关联关系：周汉楚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汉鹏的兄弟，深圳市乐彩纸品包装有限公司系周汉楚持股 70%且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2）深圳市忆捷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布澜路 17 号富通海智科技园 4 栋 1201

法定代表人：王乐耕

实际控制人：周汉亮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硬件、存储器、数码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周边设备的研发及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其它限制项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技术服务；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音像制品复制；音像制品制作；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互联网销售；电子出版物复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

准)

关联关系：周汉亮、周汉彪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汉鹏的兄弟，深圳市忆捷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系周汉亮持股 40%、周汉彪持股 33%的公司。

(3) 周汉鹏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4088 号博林天瑞（二期）

关联关系：周汉鹏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4) 马瑶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 4088 号博林天瑞（二期）

关联关系：马瑶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周汉鹏的配偶。

(5) 武秀斌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锦安雅园三期

关联关系：武秀斌系公司股东。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周汉鹏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和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良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关联采购

公司预计 2025 年向深圳市乐彩纸品包装有限公司采购包装材料 100 万元，采购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确定。

2、关联销售

公司预计 2025 年向深圳市忆捷创新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移动电源、无线充电器等 100 万元，销售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确定。

3、关联担保

公司拟在 2025 年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或贷款等，关联方周汉鹏、马瑶、武秀斌无偿为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担保及反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连带保证担保、土地及房产抵押担保、设备质押担保、股权质押担保等（具体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满足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关联采购、销售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或反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对于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创世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创世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6 日